勞動部職災預防提醒

有關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所轄(苗栗、南投、彰化、雲林、台中部分)114年度發生重大職業災害共**47**件，另依114年災害統計，職業災害以**墜落、滾落**最多，其次為**物體倒塌、崩塌、被夾、被捲**及**物體飛落**等類型。

提醒各事業單位及勞工災害預防事項：

1

墜落、滾落預防
高處作業應設置護欄、安全網、工作平台等防墜設施；
應確實佩戴安全帽、安全帶、設置安全母索及捲揚式防墜器。

2

物體倒塌、崩塌預防
物料堆置應限制高度並保持穩固或設置擋樁；
開挖作業設置擋土支撐或其他防止倒塌、崩塌之安全設施。

3

被捲、被夾預防
機械設備應設置護罩、連鎖裝置、緊急停止裝置；
機械清掃、修理應先停止運轉，並落實掛牌上鎖等防誤啟動措施。

4

物體飛落預防
吊掛、搬運或高處作業時，應確實固定工具、材料，
並設置警戒區、實施人員管制及指揮監督。

5

感電預防
電氣開關應設置護蓋，臨時用電應設置漏電斷路器，
並定期檢查電線、插頭及接地等用電安全狀況。

6

爆炸預防
使用、儲存或處理易燃易爆物質時，應確認通風、洩漏偵測、
火源管制及防爆設備狀況，並落實作業前檢點及緊急應變措施。

7

與高溫、低溫之接觸預防
從事高溫、低溫或熱表面作業時，應設置隔熱、防護、警示等措施，
並使勞工確實使用適當防護具。

8

與有害物之接觸預防
使用化學品時，應依安全資料表採取通風、隔離、標示及個人防護措施，
避免吸入、皮膚接觸或誤食。

9

跌倒預防
工作場所通道、地面及樓梯應保持平整、乾燥與暢通，濕滑處應設置
防滑措施及警示標示，並即時清除障礙物。

10

被撞預防
車輛機械(如貨車、堆高機等)、車輛系營建機械(如挖溝機、堆土機等)
作業時，應規劃人車分道、設置警戒區及指揮人員，並落實倒車警示、
視線確認及速度管制。

職業災害往往發生在一時疏忽之間，請老闆及現場管理人員務必落實
作業前風險辨識、安全設備檢查及勞工教育訓練，共同守護勞工朋友安全與健康。

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
宣導資料 (https://reurl.cc/Z2IMZV)
相關職業安全衛生資訊，請洽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
電話：02-89956666
網址：https://www.osha.gov.tw/

或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
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
電話：04-22550633

#職災預防　#安全職場　#勞工安全